

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内现场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23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世梅女士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0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努力下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，认真履行有关法律、法规赋予的职权，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。公司全体监事勤勉尽责、忠于职守，对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，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促进了公司的健康、持续发展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真实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经营情况，监事会一致通过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依据整体发展战略、结合行业趋势、市场情况和2021年公司经营目标，并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情况下编制了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监事会一致通过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，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许可证，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、公允的审计服务，满足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。监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4）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情况、股东回报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时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。监事一致同意公司2020年利润分配预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6）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公司以借款的方式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在不影响公司整体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可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，并能支持子公司的业务发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借款利率参考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银行基准贷款利率，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〈2020 年年度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；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

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0）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由股东提名的两位候选人监事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1）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 2021 年度监事均为公司在职员工，薪酬依据公司所在行业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，以《员工薪酬管理制度》为标准执行。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公司 2021 年年度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21-019）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2 日